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自治区国际蒙医医院的智慧医院能力提升信息化建设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数字手麻系统扩容升级，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上海米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4人，营业收入为9437.21万元，资产总额为18298.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重症系统扩容升级，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上海米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4人，营业收入为9437.21万元，资产总额为18298.4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3. 病理系统扩容升级，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江苏省捷达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1579.08万元，资产总额为2584.9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急诊预检分诊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上海米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4人，营业收入为9437.21万元，资产总额为18298.4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5. 心电系统升级，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纳龙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3人，营业收入为22889万元，资产总额为3919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6. 药房药品调配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成都九天智信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0人，营业收入为3113.5万元，资产总额为2782.7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7. 康复治疗系统扩容升级，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成都华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2人，营业收入为2270万元，资产总额为24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健康体检全流程智能导检系统，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成都珍琅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4人，营业收入为1776.22万元，资产总额为2544.0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VTE 管理系统，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 杭州携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2人，营业收入为1163万元，资产总额为14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终端管理和准入系统，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 南京中科华赛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1512万元，资产总额为11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防统方系统，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南京横渡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1866.59万元，资产总额为2140.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容灾系统，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数存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9人，营业收入为5698.27万元，资产总额为8225.7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九天智信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26日

